

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

負責人：張 清 課

地 址：彰化縣溪州鄉舊眉村中山路四段 270 號

電 話：(04) 889-9666 傳真機：(04) 889-9766

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6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7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8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9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10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2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19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9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0~34
(七)關係人交易	34
(八)質押之資產	3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4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4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4
(十二)其 他	35~39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40~41
(十四)部門資訊	42~43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自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張清課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四 年 三 月 二 十 日

台北所：台北市長安東路二段七十七號三樓
TEL:(02)2507-1008 FAX:(02)2507-8939
E-mail:ckhw.cpa1008@msa.hinet.net

桃園所：桃園市中正路一〇七一號十樓之三
TEL:(03)355-3153 FAX:(03)355-3126
E-mail:kenchsu@ms26.hinet.net

會計師查核報告

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公鑒：

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事務所名稱：中國財稅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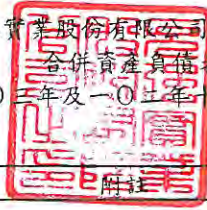
柯天賜
簡紹峰



核准文號：前財政部證期會核准簽證文號
(78)台財證(一)第2417號函
金管證審字第1000016517號函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四 年 三 月 二 十 日

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附註	103年12月31日	%	102年12月31日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 金	六(一)	\$820,104	7	\$653,578	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47,686	0	97,596	1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37,853	0	39,277	0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五)	56,810	1	54,667	0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六)	2,483,956	22	2,476,120	21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六)	204,496	2	425,308	4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0,929	0	25,919	0
1310	存 貨	六(七)	4,591,252	41	4,897,312	42
1410	預付款項		24,777	0	58,671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800	0	800	0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8,278,663</u>	<u>73</u>	<u>8,729,248</u>	<u>75</u>
15XX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四)	355,570	3	355,570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八	2,570,438	23	2,466,197	2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一)	38,341	0	45,994	0
1915	預付設備款		73,188	1	90,328	1
1920	存出保證金	十一	25,021	0	141	0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六)	33,853	0	32,945	0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3,096,411</u>	<u>27</u>	<u>2,991,175</u>	<u>25</u>
1XXX	資產總計		<u>\$11,375,074</u>	<u>100</u>	<u>\$11,720,423</u>	<u>100</u>

(續 次 頁)

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3年12月31日	%	102年12月31日	%
21XX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	\$1,703,616	15	\$2,193,086	19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	99,855	1	299,458	3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	1,339	0	0	0
2150	應付票據		628	0	276	0
2170	應付帳款		167,160	1	319,457	3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	342,291	3	281,076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一)	101,923	1	68,975	0
2310	預收款項		339,948	3	334,676	3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六(十二)	168,841	2	35,508	0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7,080	0	6,789	0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942,681</u>	<u>26</u>	<u>3,539,301</u>	<u>30</u>
25XX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二)	985,867	9	1,154,708	10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一)	890	0	890	0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六(十三)	162,129	1	196,108	2
2645	存入保證金		4,220	0	3,251	0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153,106</u>	<u>10</u>	<u>1,354,957</u>	<u>12</u>
2XXX	負債合計		<u>4,095,787</u>	<u>36</u>	<u>4,894,258</u>	<u>42</u>
3XXX	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3,701,189	33	3,701,189	32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1,848,637	16	1,848,637	16
3300	保留盈餘	六(十六)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58,463	6	593,172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0	0	29,227	0
3350	未分配盈餘		1,064,797	9	646,315	5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七)	6,201	0	7,625	0
3XXX	權益合計		<u>7,279,287</u>	<u>64</u>	<u>6,826,165</u>	<u>58</u>
1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11,375,074</u>	<u>100</u>	<u>\$11,720,423</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中國財稅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4年3月20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代碼	項 目	附註	103年1至12月	%	102年1至12月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25,424,368	100	\$23,846,65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七)	(23,243,380)	(91)	(22,204,373)	(93)
5900	營業毛利		2,180,988	9	1,642,281	7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940,282)	(4)	(836,244)	(3)
6200	管理費用		(165,389)	(1)	(143,405)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105,671)	(5)	(979,649)	(4)
6900	營業淨利		1,075,317	4	662,632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八)	100,499	0	112,012	0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九)	(49,159)	(0)	(37,068)	(0)
7100	利息收入		424	0	442	0
7130	股利收入		4,572	0	5,586	0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6,336	0	80,972	0
7900	稅前淨利		1,131,653	4	743,604	3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一)	(148,840)	(1)	(90,697)	(0)
8200	本期淨利		982,813	3	652,907	3
	其他綜合損益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424)	(0)	(1,068)	(0)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	六(十三)	32,423	0	(26,273)	(0)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一)	(5,512)	(0)	4,466	0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5,487	0	(22,875)	(0)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08,300	3	\$630,032	3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982,813	3	\$652,907	3
862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982,813	3	\$652,907	3
8700	綜合損益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1,008,300	3	\$630,032	3
872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1,008,300	3	\$630,032	3
	每股盈餘	六(二十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2.66		\$1.7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2.64		\$1.7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中國財稅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4年3月20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		
A1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3,701,189	\$1,848,637	\$561,056	\$30,608	\$305,033	\$8,693	\$6,455,216	
	10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32,116		(32,116)		0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259,083)		(259,083)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1,381)	1,381		0	
D1	本期淨利					652,907		652,907	
D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21,807)	(1,068)	(22,875)	
Z1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3,701,189	\$1,848,637	\$593,172	\$29,227	\$646,315	\$7,625	\$6,826,165	
A1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3,701,189	\$1,848,637	\$593,172	\$29,227	\$646,315	\$7,625	\$6,826,165	
	10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65,291		(65,291)		0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555,178)		(555,178)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29,227)	29,227		0	
D1	本期淨利					982,813		982,813	
D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26,911	(1,424)	25,487	
Z1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3,701,189	\$1,848,637	\$658,463	\$0	\$1,064,797	\$6,201	\$7,279,28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中國財稅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4年3月20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103年1至12月	102年1至12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1,131,653	\$743,604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79,478	167,614
A20900	利息費用	49,159	37,068
A21200	利息收入	(424)	(442)
A21300	股利收入	(4,572)	(5,586)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2,213	2,826
A22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0	9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49,910	(30,114)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2,143)	35,165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7,836)	(175,436)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20,812	(124,990)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306,060	(231,140)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33,894	(25,681)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增加(減少)	1,339	0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352	8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52,297)	85,249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50,329	81,180
A32210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5,272	126,41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0,291	(10,191)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1,556)	(2,12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1,871,934	673,43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24	442
A33200	收取之股利	4,572	5,58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9,419)	(37,25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98,762)	(16,61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728,749	625,58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0	(78,612)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9,458)	(215,60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813	18,476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減少	(24,880)	12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908)	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83,433)	(275,72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489,470)	519,530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199,603)	199,49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0	60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35,508)	(1,035,508)
C03100	存入保證金收回增加(減少)	969	(170,529)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555,178)	(259,083)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278,790)	(146,100)
EEEE	本期現金增加(減少)數	166,526	203,760
E00100	期初現金餘額	653,578	449,818
E00200	期末現金餘額	\$820,104	\$653,57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中國財稅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4年3月20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1. 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62 年 1 月 31 日依公司法設立，主要係從事於不銹鋼管之製造加工及買賣、不銹鋼板及不銹鋼捲片裁剪加工與買賣、不銹鋼材料買賣與相關業務的代辦與進出口貿易。
2.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0 年 9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4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 103 年 4 月 3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4 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民國 104 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民國 99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民國 100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民國 100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投資個體於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生效)

(接 次 頁)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民國 101 年 7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0 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2010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
2009-2011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經評估後本公司認為除下列各項外，適用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本公司造成重大變動：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該準則主要修正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其取代準則修正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刪除精算損益得採「緩衝區法」或發生時一次列入損益之會計政策選擇，並規定精算損益應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應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不再於符合既得條件前之平均期間內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企業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而非僅於已明確承諾相關離職事件時，始應認列離職福利為負債及費用等。此外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規定。本公司將依該準則規定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

2.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公司將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為：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須支付之價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須以市場參與者之觀點；對於非金融資產之衡量須基於最高及最佳使用狀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

大影響，並將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例外之適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揭露計畫」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第 38 號之修正「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釐清」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第 41 號之修正「農業：生物性植物」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公課」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2010-2012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2011-2013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本合併財務報表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之財務報表。控制係指母公司可主導某一個體之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權力，以從其相關營運活動中獲取利益。
- (2)合併公司各個體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本 公 司	吉茂投資股份 有 限 公 司	一般 投資業	100%	100%

(四)外幣換算

1. 合併公司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2.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4.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之換算差額為公允價值損益之一部分。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5. 所有兌換損益在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 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

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八)放款及應收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九)金融資產減損

1.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合併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或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
- (8)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一) 存 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土地改良物10年、房屋及建築10至35年，機器設備3至15年，運輸設備8年，餘為1至20年。

(十三) 租 賃

1. 依據租賃契約之條件，當租賃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由承租人承擔時，分類為融資租賃。
2. 營業租賃係指融資租賃以外之租賃。於營業租賃下所為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五)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即必須經一段相當長期間始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於支付固定提撥金額至一獨立且公開或私人管理之退休基金帳戶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並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係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休金計畫。確定福利計畫通常確定員工於退休時收取之退休福利金額，通常視一個或多個因素而定，例如年齡、服務年資及薪酬。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係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C. 前期服務成本屬立即既得者，則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非屬立即既得者，則以直線法於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

3.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公司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七)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當期所得稅根據合併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十八) 收入認列

1.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不銹鋼製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3.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九) 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表時，於採用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作出重大之判斷，及對有關未來事項作出重大之假設及估計。

合併公司所作之會計估計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對於下個財務年度之資產及負債可能會有重大調整帳面金額之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請詳以下說明：

(一)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 38,341 仟元。

(二)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4,591,252 仟元。

(三) 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應計退休金負債之帳面金額為 162,129 仟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968	\$1,405
支票及活期存款	819,136	652,173
定期存款	800	800
	<u>820,904</u>	<u>654,378</u>
減：其他流動資產 (質押定期存款)	(800)	(800)
合 計	<u>\$820,104</u>	<u>\$653,578</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之帳面金額。
2. 本公司將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流動

項 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股票	\$50,437	\$90,004
評價調整	(2,788)	(1,809)
小計	47,649	88,195
非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37	9,401
合 計	<u>\$47,686</u>	<u>\$97,596</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1,339	\$0
合 計	<u>\$1,339</u>	<u>\$0</u>

1. 本公司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分別認列淨損失 1,918 元及淨利益 28,439 仟元。
2. 有關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性質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03年12月31日		
金 融 商 品	合約金額 (名日本金)(仟元)	契約期間
遠期外匯合約		
賣日幣買台幣	日幣 290,000	103.12.01~104.04.10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商 品	合約金額		契約期間
	(名目本金)(仟元)		
遠期外匯合約			
賣日幣買台幣	日幣	1,014,000	102.10.02~103.03.31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工具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3. 本公司未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況。

(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上櫃公司股票	\$31,652	\$31,652
評價調整	6,201	7,625
合 計	\$37,853	\$39,277

本公司未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況。

(四)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355,570	\$355,570
累計減損	0	0
合 計	\$355,570	\$355,570

1. 本公司持有 ABGENOMICS INTERNATIONAL INC. 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未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況。

(五) 應收票據淨額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	\$56,810	\$54,667
減：備抵呆帳	0	0
合 計	\$56,810	\$54,667

(六) 應收帳款淨額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2,487,490	\$2,478,815
減：備抵呆帳	(3,534)	(2,695)
合計	\$2,483,956	\$2,476,120
催收款項	\$4,338	\$161
減：備抵呆帳	(4,338)	(161)
合計	\$0	\$0

1. 應收帳款淨額之帳齡分析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未逾期且未減損	\$2,310,779	\$2,344,060
已逾期且未減損		
逾期 30 天內	161,440	130,417
逾期 31-90 天	11,737	1,643
合計	\$2,483,956	\$2,476,120

2. 備抵呆帳之變動分析如下：

103 年度	個別評估	群組評估	合計
期初餘額	\$161	\$2,695	\$2,856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4,338	839	5,177
本期沖銷無法收回之款項	(161)	0	(161)
期末餘額	\$4,338	\$3,534	\$7,872
102 年度	個別評估	群組評估	合計
期初餘額	\$161	\$15,583	\$15,744
本期迴轉減損損失	0	(12,888)	(12,888)
期末餘額	\$161	\$2,695	\$2,856

3. 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其信用品質良好。
4.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5.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6. 本公司與銀行間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本公司依合約規定不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本公司業已除列讓售之應收帳款。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到期之讓售應收帳款相關資訊如下：

	103 年 12 月 31 日		
讓售對象	讓售應收帳款金額	已預支金額	保留款金額
富邦銀行	\$476,301 (USD 15,049 仟元)	\$409,975 (USD 12,953 仟元)	\$66,326 (USD 2,096 仟元)
富邦銀行	\$17,815 (EUR 463 仟元)	\$15,676 (EUR 407 仟元)	\$2,139 (EUR 56 仟元)

102年12月31日

讓售對象	讓售應收帳款金額	已預支金額	保留款金額
富邦銀行	\$521,456 (USD 17,496 仟元)	\$469,083 (USD 15,739 仟元)	\$52,373 (USD 1,757 仟元)
富邦銀行	\$109,470 (EUR 2,664 仟元)	\$98,488 (EUR 2,397 仟元)	\$10,982 (EUR 267 仟元)
兆豐銀行	\$29,205 (USD 980 仟元)	\$0 (USD 0 仟元)	\$29,205 (USD 980 仟元)

(七)存 貨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製成品(含商品)	\$2,666,065	\$2,603,294
在製品	69,040	50,369
半成品	299,937	297,603
原 料	1,496,398	1,906,017
物 料	59,812	40,029
帳面金額	\$4,591,252	\$4,897,312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3年度	102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23,349,967	\$22,324,144
存貨盤(盈)虧	(228)	96
存貨報廢	9,165	5,477
下腳收入	(107,234)	(92,944)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8,290)	(32,400)
合 計	\$23,243,380	\$22,204,373

存貨回升利益主要係因原料價格上漲所致。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3年	期初餘額	增加	處分	重分類	期末餘額
<u>成本</u>					
土地	\$1,154,362	\$0	\$0	\$0	\$1,154,362
土地改良物	7,619	914	0	0	8,533
房屋及建築	667,562	6,269	0	24,436	698,267
機器設備	1,660,312	161,200	(16,102)		1,805,410
運輸設備	65,283	42,380	(17,175)		90,488
辦公設備	58,344	4,065	(473)		61,936
其他設備	223,157	27,164	(20)		250,301
未完工程	37,349	55,752	0	(24,436)	68,665
	<u>3,873,988</u>	<u>\$297,744</u>	<u>(\$33,770)</u>	<u>\$0</u>	<u>4,137,962</u>
<u>累計折舊</u>					
土地改良物	571	\$792	\$0	\$0	1,363
房屋及建築	219,557	34,903	0	0	254,460
機器設備	1,000,701	112,230	(15,140)	0	1,097,791
運輸設備	25,761	10,857	(4,112)	0	32,506
辦公設備	26,755	7,344	(473)	0	33,626
其他設備	134,446	13,352	(20)	0	147,778
	<u>1,407,791</u>	<u>\$179,478</u>	<u>(\$19,745)</u>	<u>\$0</u>	<u>1,567,524</u>
固定資產淨額	<u>\$2,466,197</u>				<u>\$2,570,438</u>
102年	期初餘額	增加	處分	重分類	期末餘額
<u>成本</u>					
土地	\$1,146,676	\$7,686	\$0	\$0	\$1,154,362
土地改良物	0	7,619	0	0	7,619
房屋及建築	597,960	6,549	0	63,053	667,562
機器設備	1,540,198	123,739	(3,625)	0	1,660,312
運輸設備	89,211	3,800	(27,728)	0	65,283
辦公設備	58,986	580	(1,222)	0	58,344
其他設備	201,492	7,170	(906)	15,401	223,157
未完工程	78,454	37,349		(78,454)	37,349
	<u>3,712,977</u>	<u>\$194,492</u>	<u>(\$33,481)</u>	<u>\$0</u>	<u>3,873,988</u>
<u>累計折舊</u>					
土地改良物	0	\$571	\$0	\$0	571
房屋及建築	185,974	33,363	0	220	219,557
機器設備	900,163	104,047	(3,509)	0	1,000,701
運輸設備	23,017	9,355	(6,611)	0	25,761
辦公設備	20,494	7,474	(1,213)	0	26,755
其他設備	122,700	12,804	(838)	(220)	134,446
	<u>1,252,348</u>	<u>\$167,614</u>	<u>(\$12,171)</u>	<u>\$0</u>	<u>1,407,791</u>
固定資產淨額	<u>\$2,460,629</u>				<u>\$2,466,197</u>

1. 本公司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廠房主建物，並按耐用年限 10 至 35 年予以計提折舊。
2.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固定資產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 778 仟元及 408 仟元，其資本化之利率區間分別為 1.05%~1.50%及 1.16%~1.45%。
3. 本公司座落於彰化縣溪州鄉舊眉段 75-1 及 75-2 地號之土地(面積 2,044 平方公尺)以及埔心鄉新館段 115 地號之土地(面積 171 平方公尺)、115-1 及 115-2(面積 3,218 平方公尺)與 116 地號之土地(面積 120 平方公尺)屬農牧用地之地目作為停車場及成品儲放、運輸裝卸區等，依法暫不能辦理過戶取得所有權登記，故全部以總經理張金鈺個人名義登記，並以該六筆土地設定抵押權予本公司共計 40,000 仟元。
4. 本公司座落於彰化縣溪州鄉舊眉段 73、73-3(面積 9,621 平方公尺)及 74-6 地號、74-18、74-19 地號之土地(面積 1,547 平方公尺)，原信託於總經理張金鈺名下，已於民國 102 年 4 月 26 日變更登記為本公司名下所有，亦於民國 102 年 4 月 30 日完成抵押權塗銷登記。
5. 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質押資產之說明。

(九) 短期借款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		
購料借款	\$201,044	\$733,648
外銷借款	1,302,572	1,159,438
信用借款	200,000	300,000
淨額	\$1,703,616	\$2,193,086
利率區間	0.455%~1.414%	0.491%~1.55%

(十) 應付短期票券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商業本票	\$100,000	\$300,000
減：未攤銷折價金額	(145)	(542)
淨額	\$99,855	\$299,458
利率區間	0.88%	0.84%~1%

(十一) 其他應付款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148,314	\$109,657
應付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63,801	41,652
應付設備款	24,464	13,318
應付佣金	23,273	22,148
其他	82,439	94,301
	\$342,291	\$281,076

(十二) 長期借款

長期銀行借款	合約內容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臺灣銀行	註1	\$162,400	\$185,600
臺灣銀行	註2	92,308	104,616
臺灣銀行	註3	250,000	250,000
臺灣銀行	註4	50,000	50,000
兆豐銀行	註5	600,000	600,000
合計		1,154,708	1,190,216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168,841)	(35,508)
一年後到期部份		\$985,867	\$1,154,708
利率區間		1.475%~1.485%	1.475%~1.485%

1. 自民國 98 年 11 月 22 日起，每 6 個月為一期，分 25 期償還。
2. 自民國 98 年 7 月 22 日起，每 6 個月為一期，分 26 期償還。
3. 自民國 104 年 2 月 6 日起，每 6 個月為一期，分 6 期償還。
4. 自民國 105 年 2 月 6 日起，每 6 個月為一期，分 24 期償還。
5. 自民國 104 年 11 月 30 日起，每 3 個月為一期，分 12 期償還。
6. 本公司為長期借款所提供之擔保品除附註八所述者外，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開立保證票據均為 800,000 仟元。
7. 本公司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已動用金額	\$2,958,323	\$3,683,301
未動用金額	10,754,427	8,560,374
	\$13,712,750	\$12,243,675

(十三) 退休金

1. 確定福利計畫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5%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85,839	\$215,68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3,173)	(19,057)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	162,666	196,629
帳列其他應付款	(537)	(521)
帳列應計退休金負債	\$162,129	\$196,108

(3)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215,686	\$187,825
當期服務成本	1,078	963
利息成本	3,719	3,232
福利支付數	(2,304)	(2,531)
確定福利義務精算損益	(32,340)	26,197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85,839	\$215,686

(4)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9,057	\$15,380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338	272
計畫資產提撥數	5,999	6,012
福利支付數	(2,304)	(2,531)
計畫資產精算損益	83	(76)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3,173	\$19,057

(5)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總額：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1,078	\$963
利息成本	3,719	3,232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338)	(272)
當期退休金成本	\$4,459	\$3,923

上述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成本	\$3,081	\$2,658
推銷費用	361	309
管理費用	1,017	956
	\$4,459	\$3,923

(6)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本期認列	(\$32,423)	\$26,273
累積金額	(\$3,705)	\$28,718

(7)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劃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構成總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整體計劃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民國103年及102年度，本公司計畫資產之實際報酬分別為421仟元及196仟元。

(8)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折現率	1.75%	1.75%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3.00%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報酬率	1.75%	1.75%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臺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9)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85,839)	(\$215,68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3,173	19,057
計畫剩餘(短絀)	(\$162,666)	(\$196,629)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9,558	\$581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83	(\$76)

(10)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以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6,528 仟元。

2. 確定提撥計畫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0,510 仟元及 17,805 仟元。

(十四) 普通股股本

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為 4,600,000 仟元，分為 460,000 仟股，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已發行流通在外股數均為普通股 370,118,857 股，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十五) 資本公積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發行溢價	\$1,848,637	\$1,848,637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六)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當期依法令規定可供分配淨利，於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相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其餘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分配盈餘時，董監事酬勞為2%，員工紅利為5%，其餘盈餘加計期初累積未分配盈餘後，提撥百分之五十以上，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股利政策：

本公司屬傳統產業，企業生命週期進入「成熟期」，較適採取穩定之股利政策。基於保障股東權益暨公司營運資金需求之考量，股東股利如有分派時，現金股利不低於百分之二十。本公司依前計算股東股利每股低於0.5元時，得保留可供分配盈餘不予分派。前述有關股利分配原則得視實際需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前項股利政策僅係原則規範，本公司得依據營運規劃，並考量未來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等因素，透過法定程序決定最適當之股利政策。
3.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法定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4.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45,572 仟元及 29,752 仟元，董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8,229 仟元及 11,900 仟元。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估列基礎係以截至當年度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公司章程所訂成數為基礎估列。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102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本公司 102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有關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等相關資訊，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5.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6 月 18 日及民國 102 年 6 月 18 日經股東會議通過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65,291		\$32,116	
現金股利	555,178	\$1.50	259,083	\$0.70
合計	\$620,469		\$291,199	

(十七) 其他權益項目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3 年度	102 年度
期初餘額	\$7,625	\$8,69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1,424)	(1,068)
期末餘額	\$6,201	\$7,625

(十八)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3 年度	102 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損失)	(\$6,263)	\$39,105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4,345	(10,66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2,213)	(2,826)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98,336	64,810
什項利益及損失	6,294	21,589
合計	\$100,499	\$112,012

(十九) 財務成本

	103 年度	102 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47,700	\$36,241
應付短期票券	2,237	1,235
減：符合要件之資本化金額	(778)	(408)
財務成本	\$49,159	\$37,068

(二十)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453,409	\$179,954	\$633,363	\$397,387	\$141,024	\$538,411
勞健保費用	39,768	8,575	48,343	33,714	7,363	41,077
退休金費用	19,958	5,011	24,969	17,065	4,663	21,72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0,330	8,262	58,592	39,449	7,793	47,242
折舊費用	162,153	17,325	179,478	151,789	15,825	167,614
	<u>\$725,618</u>	<u>\$219,127</u>	<u>\$944,745</u>	<u>\$639,404</u>	<u>\$176,668</u>	<u>\$816,072</u>

截至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870 人及 828 人。

(二十一)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之應付所得稅	\$138,447	\$82,447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5,013	3,135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3,239	126
當期所得稅總額	<u>146,699</u>	<u>85,708</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2,141	4,989
所得稅費用	<u>\$148,840</u>	<u>\$90,697</u>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3年度	102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損益	<u>(\$5,512)</u>	<u>\$4,466</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之說明：

	103年度	102年度
會計利潤(稅前利益)	<u>\$1,131,653</u>	<u>\$743,604</u>
按適用稅率 17%計算之稅額	\$192,381	\$126,413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57,145)	(35,429)
免稅所得	(862)	(1,707)
決定課稅所得時應予調整增(減)之項目	6,214	(1,841)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	5,013	3,135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3,239	126
所得稅費用	<u>\$148,840</u>	<u>\$90,697</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3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		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損失	\$14,654	(\$1,409)	\$0	\$13,245
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	(1,009)	(470)	0	(1,479)
備抵呆帳超限(追認)數	(1,414)	0	0	(1,414)
應計退休金負債	33,427	(262)	(5,512)	27,653
未實現投資損失	336	0	0	336
小計	<u>\$45,994</u>	<u>(\$2,141)</u>	<u>(\$5,512)</u>	<u>\$38,34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重估增值	<u>\$890</u>	<u>\$0</u>	<u>\$0</u>	<u>\$890</u>

	102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		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損失	\$20,162	(\$5,508)	\$0	\$14,654
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	(1,883)	874	0	(1,009)
備抵呆帳超限(追認)數	(1,414)	0	0	(1,414)
應計退休金負債	29,316	(355)	4,466	33,427
未實現投資損失	336	0	0	336
小計	<u>\$46,517</u>	<u>(\$4,989)</u>	<u>\$4,466</u>	<u>\$45,99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重估增值	<u>\$890</u>	<u>\$0</u>	<u>\$0</u>	<u>\$890</u>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1,418</u>	<u>\$1,418</u>

5. 本公司增資擴展計畫已於民國100年9月30日核准完成，五年免稅期間自民國101年1月1日至105年12月31日。

6.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皆已經稽徵機關核定至101年度。

7.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86年度以前	\$0	\$0
87年度以後	1,064,797	646,315
合計	<u>\$1,064,797</u>	<u>\$646,315</u>

8.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49,714	\$19,432

民國102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14.83%，民國103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預計為14.33%。

(二十二) 每股盈餘

	103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	\$982,813	370,119 \$2.66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	\$982,813	370,11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0	1,87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982,813	371,990 \$2.64
	102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	\$652,907	370,119 \$1.76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	\$652,907	370,11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0	1,30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652,907	371,421 \$1.76

(二十三) 營業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土地及房屋，租賃期間介於5年至12年，民國103年及102年度皆認列740仟元之租金費用。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740	\$740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3,380	2,100
超過5年	350	770
合計	\$4,470	\$3,610

(二十四) 非現金交易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3年度	102年度
購置固定資產	\$280,604	\$220,748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3,318	8,173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24,464)	(13,318)
本期支付現金	\$269,458	\$215,603

七、關係人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3年度	10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84,952	\$65,009
退職後福利	525	525
合計	\$85,477	\$65,534

八、質押之資產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擔 保 用 途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46,371	\$1,424,109	長期銀行借款
定期存款(註)	800	800	保證金
合計	\$1,047,171	\$1,424,909	

註：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已簽約但尚未給付之資本支出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3,161	\$221,71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1 月 13 日預登記雲林科技工業區二期(石榴班區)土地得標，土地面積 67,919.46 平方公尺，總價 829,432 仟元，預登記申請時原繳 3%保證金 24,883 仟元無息抵充應繳 10%完成使用保證金。
2.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1 月 3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將擬投資美金 12,000 仟元，參與認購某境外公司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以保障本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本公司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發行新股或買回本公司股份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除下表所列者外，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金 融 資 產	103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55,570	—

金 融 資 產	102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55,570	—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本公司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以規避特定暴險之情形，請詳附註六(二)。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管理階層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管理階層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金及日圓。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本公司之部分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幣別相同，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本公司採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匯率風險。

本公司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35,517	31.65	\$1,124,124
歐元	358	38.47	13,753
日圓	84,003	0.2646	22,227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1,633	30.57	355,570
102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34,220	29.805	\$1,019,913
歐元	1,892	41.09	77,750
日圓	718,547	0.2839	203,995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1,633	30.57	355,570

本公司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3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	\$11,241	\$0
歐元	1%	138	0
日圓	1%	222	0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	0	0
102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	\$10,199	\$0
歐元	1%	778	0
日圓	1%	2,040	0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	0	0

價格風險

於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於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476 仟元及 882 仟元；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379 仟元及 393 仟元。

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抵銷。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若新台幣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0.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減少或增加 1,122 仟元及 1,471 仟元，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減少。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管理階層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有獲獨立信評良好之機構，才會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並無重大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及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六(五)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a.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降低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b.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

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如下：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三至四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103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1,703,616	\$0	\$0	\$0	\$0
應付短期票券	99,855	0	0	0	0
應付票據	628	0	0	0	0
應付帳款	167,160	0	0	0	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份)	168,841	323,008	323,008	189,674	150,177
存入保證金	4,220	0	0	0	0
衍生金融負債	三個月以下	三個月至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五年	五年以上
103年12月31日					
遠期外匯合約	\$1,339	\$0	\$0	\$0	\$0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三至四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102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2,193,086	\$0	\$0	\$0	\$0
應付短期票券	299,458	0	0	0	0
應付票據	276	0	0	0	0
應付帳款	319,457	0	0	0	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份)	35,508	168,841	323,008	323,008	339,851
存入保證金	3,251	0	0	0	0

(三)公允價值估計

1. 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民國103年12月31日、102年12月31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3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47,649	\$0	\$0	\$47,649
遠期外匯合約	0	37	0	3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37,853	0	0	37,853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0	1,339	0	1,339
102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88,195	\$0	\$0	\$88,195
遠期外匯合約	0	9,401	0	9,40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39,277	0	0	39,277

2.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公司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 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4.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參數並非依可觀察市場資料取得，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三等級。
5. 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技術包括：
 - (1) 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2) 利率交換之公允價值係將估計之未來現金流量依可觀察之殖利率曲線折算之現值。
 - (3) 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之決定係採用資產負債表日之遠期匯率折算至現值。
 - (4) 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8	應收關係人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附註六 (二)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二。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附表一：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仟單位/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允強實業(股)	普通股股票						
“	ABGENOMICS INTERNATIONAL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33	31,900	3.64%	—
“	特別股股票						
“	ABGENOMICS INTERNATIONAL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00	323,670	—	—
吉茂投資(股)	普通股股票						
“	有益鋼鐵(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560	41,646	—	@11.70
“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25	24,649	—	@46.95
“	台灣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	23,000	—	@11.50

附表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吉茂投資(股)公司	彰化縣溪洲鄉	一般投資業	\$100,120	\$100,120	10,000	100%	\$129,113	\$4,734	\$4,734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係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於分配資源及評估部門績效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營運部門。主要營運決策者係以產品別資訊制定決策，本公司營運部門依產品別劃分為不銹鋼板/捲、不銹鋼管、型鋼及其他，型鋼及其他因未達量化門檻，故合併表達於「其他營運部門」欄內。所揭露之應報導部門係以製造及銷售不銹鋼製品為主要收入來源。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二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本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依係以排除董監事酬勞等之營業淨利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三)部門損益與資產及產品別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部門資訊如下：

民國103年度

	不銹鋼板/捲	不銹鋼管	其他	總計
收入				
外部收入淨額	\$16,144,672	\$9,005,296	\$274,400	\$25,424,368
內部收入淨額	\$0	\$0	\$0	\$0
營運部門損益	\$419,205	\$673,243	\$2,058	\$1,094,506
營運部門資產	\$1,398,567	\$2,307,340	\$346,599	\$4,052,506

民國102年度

	不銹鋼板/捲	不銹鋼管	其他	總計
收入				
外部收入淨額	\$14,794,962	\$8,709,090	\$342,602	\$23,846,654
內部收入淨額	\$0	\$0	\$0	\$0
營運部門損益	\$132,959	\$564,501	(\$21,987)	\$675,473
營運部門資產	\$1,328,431	\$2,158,543	\$342,268	\$3,829,242

(四)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本期營業淨利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民國103年度	民國102年度
營運部門總損益	\$1,094,506	\$675,473
董監事酬勞等費用	(19,189)	(12,84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6,336	80,972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1,131,653	\$743,604

(五)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民國103年度	民國102年度
亞洲地區	\$5,641,199	\$6,093,944
歐洲地區	9,641,466	7,974,527
美洲地區	6,572,189	6,392,140
其他	3,569,514	3,386,043
合 計	<u>\$25,424,368</u>	<u>\$23,846,654</u>

註：本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之非流動資產均位於台灣。

(六)主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無來自單一客戶收入達收入總額之 10%以上。